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

信息网络中心文件

信息网络中心

2014. 8. 30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电子邮件管理办法

随着信息技术发展的日新月异，电子邮件交流已成为人们工作、学习、生活必不可少的一个组成部分。信息网络中心已经建立了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电子邮件系统。为了规范管理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一、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电子邮箱的设置

邮箱名称统一为“...@cugb.edu.cn”

邮箱的 POP3 和 SMTP 服务器分别为：

POP3（收信服务器）：mail.cugb.edu.cn

SMTP（发信服务器）：mail.cugb.edu.cn

二、电子邮箱的服务对象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正式在册的教职工，学生以及毕业校友。

三、电子邮箱的申请、变更、撤销

1. 凡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在校师生，邮箱系统根据工号/学号自动生成邮箱，邮箱密码为数字校园密码。

2. 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内部调动的员工,电子邮箱保持不变。

3. 个人有一次修改邮箱别名的机会,超过次数需到信息网络中心办理。

4. 凡调离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的教职员工,必须撤销邮箱,以人事处的手续为准。

四、电子邮箱大小及功能

教工邮箱为 6G、网盘为 4G,学生邮箱为 2G、网盘为 2G,可在校园网内收发国内外邮件以及使用网盘。

五、邮箱使用须知

1. 可以通过在 Outlook 、Foxmail 等客户端软件或 Web (<http://mail.cugb.edu.cn/>) 两种方式发送邮件。

2. 部门邮箱要指定专人负责。

3. 邮箱使用者必须经常接收邮件,清理邮箱,不允许在服务器上保留邮件。信息网络中心有权对存放在服务器上超过 30 天的邮件进行清理。

4. 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的电子邮箱只限工作使用,使用时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,严禁传播淫秽、反动等违犯国家法律和伤风败俗的内容。信息网络中心有权撤消违法违纪者邮箱的使用,并视情节严重程度交由有关部门处理。

5. 使用者必须遵循:

(1) 从中国境内向外传输技术性资料时必须符合中国有关法规。

(2) 不非法使用邮件服务。

(3) 不干扰或混乱网络服务。

(4) 遵守所有使用邮件服务的网络协议、规定和程序。

(5) 不得利用邮件服务作连锁邮件、垃圾邮件或分发给任何未经允许接收信件的人。

(6) 必须承诺不传输任何非法的、骚扰性的、中伤他人的、辱骂性的、恐吓性的、伤害性的、庸俗的、淫秽等信息资料。

(7) 不得传输任何教唆他人构成犯罪行为的资料，不得传输助长国内不利条件和涉及国家安全的资料。

(8) 不得传输任何不符合当地法规、国家法律和国际法律的资料。